

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

**班級經營規劃**

班級： 704

導師： 何志生

經營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維持良好班級秩序及教室整潔，使同學有良好學習環境。</li> <li>2. 鼓勵孩子積極參與班級及學校活動，建立團隊合作概念。</li> <li>3. 培養學生同理心，設身處地為他人著想。</li> <li>4. 協助學生發現自己能力，鼓勵學生朝自己興趣發展。</li> </ol>
對學生之期許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講求禮貌，受人歡迎。</li> <li>2. 積極學習，熱愛榮譽。</li> <li>3. 愛護整潔，遵守秩序。</li> <li>4. 在校做個好學生；在家做個好孩子。</li> <li>5. 凡事用心學習、盡力而為。</li> <li>6. 發揮自己的潛能；找到生活的目標，勇往直前。</li> <li>7. 培養正確的價值觀以及積極向上的人生觀。</li> </ol>
親師合作 (需要家長配合些什麼；與家長互動的方式、時間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請家長協助，每日確實檢視聯絡簿再簽名，有效達成老師、家長、學生三向溝通。</li> <li>2. 關心孩子的交友狀況，注意其言行舉止，密切掌握其生活作息。</li> <li>3. 信任師長，與老師保持良好互動。</li> <li>4. 親師配合，齊心協力教導孩子。</li> </ol>
綜合表現考察 (考察之一具；評量之標準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按照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之規定計算成績。學科成績以定期評量三次合計 40%，另【日常作業、日常紙筆、學習態度、特定考查等】合計佔 60%。</li> <li>2. 依成績考查辦法規定，取得畢業證書需有四大領域以上成績合格，且累積未達 27 支警告。</li> <li>3. 綜合表現乃是整潔、紀律、禮貌、責任感、服務熱誠以及做人處世態度等綜合表現之評量。</li> </ol>
其他 (本學期的班級活動；慶生；特殊規劃....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多進行戶外活動，減少使用 3C 產品時間。</li> <li>2. 培養小朋友做事能力，能解決基本生活問題。</li> <li>3. 學業成績只是學習一部分，日常生活表現同樣重要。</li> </ol>